

内部通知函

各位同事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17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，我公司现将 2017 年元旦、春节、清明节、劳动节、端午节、中秋节和国庆节放假日期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元旦：1 月 1 日放假，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补休。

二、春节：1 月 27 日至 2 月 2 日放假调休，共 7 天。

三、清明节：4 月 2 日至 4 日放假调休，共 3 天。

四、劳动节：5 月 1 日放假，与周末连休。

五、端午节：5 月 28 日至 30 日放假调休，共 3 天。

六、中秋节、国庆节：10 月 1 日至 8 日放假调休，共 8 天。

1 月 22 日（星期日）、2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、4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、5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、9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正常休息。

节假日期间，各部门要妥善安排好工作，确保祥和平安度过节日假期。

人力资源部

 2016.12.21

新辉利投资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辉立投资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辉立投资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